

证券代码：300670

证券简称：大烨智能

公告编号：2021-005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暨离任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减持承诺事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14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延期聘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及离任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减持承诺事项说明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曾治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李进先生、任长根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独立董事认为上述人员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同意公司董事会对上述人员的选举与聘任。

因近日收到王跃进先生的辞职报告，王跃进先生自此次董事会后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职务，也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截止本公告日，王跃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王跃进先生在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被授予150,000份期权，目前处于等待期，尚未行权，公司将对该部分期权进行注销。

因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大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烨新能源”）经营需要，陈锦松先生调岗至大烨新能源，自此次董事会后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职务，也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截止本公告日，陈锦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

份。

王跃进先生、陈锦松先生在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王跃进先生、陈锦松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延期聘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情况

因原任财务总监王跃进先生离职，公司董事会尚未确定公司财务总监人选，故决定延期聘任财务总监。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聘任新的财务总监，在公司董事会未正式聘用新任财务总监之前，由公司副总经理任长根代为履行财务总监职责。

因公司董事会尚未确定公司董事会秘书人选，故决定延期聘任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在公司董事会未正式聘用新任董事会秘书之前，由公司董事长陈杰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陈杰先生的联系方式公告如下：

联系电话：025-87163306

联系传真：025-87163326

电子信箱：tzzgx@dayedq.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将军大道 223 号

三、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提名于凭水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于凭水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于凭水先生联系方式：

1、联系电话：025-87163306

2、联系传真：025-87163326

3、电子邮箱：yup@dayedq.com

4、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将军大道 223 号

特此公告。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4 日

附件：

1、陈杰：男，1967年5月出生，EMBA在读；2008年9月至2011年11月任明昭投资总经理，2011年12月至今任明昭投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0年1月至2014年4月任大烨投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2年9月至今任利泰尔药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1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截止本报告日，陈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15,317,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6.51%，通过南京明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22,86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24%，合计持有公司43.75%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除南京明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外的其他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曾治：男，1966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1998年8月至2004年8月任深圳许继昌达电网控制设备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总经理助理、营销总监；2004年10月至2013年5月历任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华东营销部总经理、电网事业部副总经理、营销中心副总经理兼电网销售部总经理、营销中心总经理、营销总监兼营销中心总经理；2013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止本报告日，曾治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12,5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32%，通过南京明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2,7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5%，合计持有公司1.17%的股份，与其他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任长根，男，1968年8月出生，中专学历；2002年至2012年任安能电气副总经理；2013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4月至2016年7月兼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止本报告日，任长根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34,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36%，通过南京明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907,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9%，合计持有公司 0.65% 的股份，与其他 5% 以上股东、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李进，男，1978 年 6 月出生，大学本科；2012 年至 2016 年任南京大全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研发总监；2016 至 2019 年，任大全集团研究院院长助理；2019 年至今任本公司研发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日，李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 5% 以上股东、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于凭水，男，1993 年 6 月出生，会计学本科学历；于 2015 年 10 月入职本公司，历任公司证券专员、董事会办公室主管。于 2017 年 12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日，于凭水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